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函

地址：83347高雄市鳥松區澄清路834號
承辦單位：環境保護局綜合計畫科
承辦人：吳亞庭
電話：(07)7351500#2518
電子信箱：ya2042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8月10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環局綜字第104379438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13290222_10437943800A0C_ATT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104年度高雄市環境教育終身學習護照推廣獎勵計畫1份，請貴單位惠予廣為宣傳並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鼓勵本市民眾及本府所屬員工透過多元方式了解環境議題，爰訂定旨揭計畫，鼓勵申請環境教育終身學習護照。
- 二、實施對象為高雄市民或服務單位為高雄市政府所屬機關、公營事業機構、高中(職)以下學校之個人，至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「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」(<http://elearn.epa.gov.tw>)註冊環境教育終身學習護照者(以高雄市民身分參加者，註冊時居住縣市需填高雄市)，計畫期間自即日起至104年10月1日24時止，獎勵辦法如下所示：
 - (一)「有效護照獎」：於計畫期間取得有效護照者，即可參加抽獎(電視、腳踏車、禮券及悠遊卡)。
 - (二)「呼朋引伴獎」：於計畫期間取得有效護照者，每介紹4人申請護照，且都取得有效護照，介紹人即可獲得抽獎券1張，每增加4人可多獲得1張抽獎券，以此類推。
 - (三)「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參訪獎」：於計畫期間取得有效護

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1040811



10470671500

照者，到環境教育設施場所進行參訪，可向設施索取「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參訪獎」摸彩券一張，每人同一設施場所限取一張摸彩券，9個設施場所共計可取得9張摸彩券。

(四)「個人終身勤學獎」：於計畫期間取得有效護照者，從104年1月1日至10月1日止，環境教育學習總時數超過20小時者，將選出最高之前三名給予禮券獎勵金及獎狀。

三、本案相關問題，可洽本局委辦計畫執行單位：元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聯絡人：何季樺，聯絡電話：(07) 731-2775，E-mail：green99nina@gmail.com，或至本局網站 (<http://www.ksepb.gov.tw/>) 最新消息查詢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(含私立學校)、洲仔濕地公園、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、白屋藝術村、高雄都會公園、澄清湖高質水環境教育園區、高雄市柴山生態教育中心、大樹污水處理廠、高雄園區污水處理廠、壽山國家自然公園

副本：

